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2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2月25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4日至2016年2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交易日2016年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4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19日(星期五)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140,665,47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33,100,000股的60.3456%。

其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12人,代表股份140,665,07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33,100,000股的60.3454%;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4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233,100,000股的0.000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5,047,3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33,100,000股的2.1653%。

其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有2人,代表股份5,046,9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233,100,000股的2.1651%。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4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233,100,000股的0.000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也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选举时分别实行累积投票制,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把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股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吴子文先生、吴志良先生、黄学诚先生、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选举吴子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1.2、选举吴志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1.3、选举黄学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1.4、选举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何璐婧女士、黄健雄先生、汤韵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选举何璐婧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2.2、选举黄健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2.3、选举汤韵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本次会议免去第二届监事会成员。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张文清先生、兰日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陈明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选举张文清先生为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3.2、选举兰日进先生为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0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3%,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40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79%。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4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累计得票为140,665,474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会议出具了如下见证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3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2月15日以发送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2月25日16:00在3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吴子文先生主持,以举手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吴子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的分析后,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

会议选举董事吴子文先生、黄学诚先生、徐波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成员,其中董事吴子文先生任主任委员出任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

会议选举独立董事黄健雄先生、汤韵女士,董事吴子文先生为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黄健雄出任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

会议选举独立董事何璐婧先生、黄健雄先生,董事吴志良先生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何璐婧先生出任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会议选举独立董事汤韵女士、何璐婧先生,董事吴志良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汤韵女士出任召集人。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会议免去第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2、同意聘任吴子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3、同意聘任钟柏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钟柏安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联系方式为:

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电话:0592-6666866 传真:0592-6666899

邮箱:stock@sunrise-ncc.com

4、同意聘任吴志良先生、黄学诚先生、郑育青先生、钟柏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何爱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5、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罗凤莲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邱碧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邱碧华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联系方式为:

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电话:0592-6666866 传真:0592-6666899

邮箱:stock@sunrise-ncc.com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人员简历

吴子文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自1995年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日上金属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日上执行董事、日上香港董事、厦门新长诚董事长、多富进出口监事、日上运通执行董事兼经理、日上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吴子文先生截止本公告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792.7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1%。与公司董事吴志良先生是兄弟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丽珠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志良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厦门新长诚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厦门新长诚总经理、日上金属董事长、日上钢圈董事、越南新长诚总经理、四川日上监事、多富进出口执行董事兼经理、漳州重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吴志良先生截止本公告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8%。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吴子文先生是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黄学诚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自1998年开始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机械工业部行业发展司处长、台肥锻压机床厂副总裁。2006年7月加入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日上钢圈董事和厦门新长诚监事。黄学诚先生截止本公告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6%。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徐波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先后获得经济学硕士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6年至2009年担任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深圳市荣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本公司董事。徐波先生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何璐婧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7年取得加拿大注册会计师资格(Member of Certified General Accountants Association of British Columbia),200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年8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经理,2011年1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经理,2011年5月任深圳市华信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6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项目经理。何璐婧女士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健雄先生,1964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长期从事法律教学和研究,撰写、主编及参编多部法律学专著及教材,在各种法律学及核心等刊物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黄健雄先生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汤韵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副教授。2005年9月至今任教于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已在各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10余篇,出版1部个人学术专著,主持及参与多项科研课题,获得数项教学科研奖。汤韵女士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郑育青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台湾人,台胞证号码01351***,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5年曾任厦门正新轮胎国内部、国外部经理,2005年至2009年曾任GREENBALL(美国)的中国子公司销售协理、副总经理,2009年11月加入本公司任营销部总监,2010年5月起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郑育青先生截止本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何爱平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副课长、课长。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持有公司股份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钟柏安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新长诚钢构制造课副课长、生管课副课长,有限公司管理部课长、总经理助理。于2012年7月取得董秘资格证书,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钟柏安先生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罗凤莲女士,审计部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中专学历。2001年10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有限公司制造部副课长、总经理室课长,人力资源管理部副经理,现任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罗凤莲女士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邱碧华女士,证券事务代表,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大专学历。2002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资讯部助理、组长。于2012年12月取得董秘资格证书,现任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4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2月15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6年2月25日16:30在2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张文清先生主持,以举手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张文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2月26日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张文清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2007年至2010在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营销部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日上运通监事、日上投资监事。张文清先生截止本公告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0%。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5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82,311,012.65	1,341,928,220.58	-4.44%
营业利润	43,523,139.81	42,750,208.02	1.81%
利润总额	46,881,589.50	50,886,547.97	-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51,313.23	39,518,210.61	-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19	-1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3.29%	-0.8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75,349,037.62	2,827,014,544.63	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4,236,669.00	1,217,023,981.19	44.14%
股本	233,100,000.00	212,000,000.00	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53	5.74	31.18%

注:

1、上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2、报告期内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1,200万股增加至23,310万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231.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75,423.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7.53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3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到位增加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297,534.90万元,较期初增长5.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7.54元/股,较期初增长31.18%。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15年度的业绩预计为:“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15%至15%,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3,359.05万元至4,544.59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吴子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何爱平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38 股票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13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01日披露《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5-050号),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睿娟女士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30日起停牌。

2015年12月05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临2015-052号),因上述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0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01月06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6-002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01月0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6年0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16-007号)。

2016年02月05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6-011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02月0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本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已初步达成重组意向,并初步确定标的资产的范围。经过初步协商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包括但不限于河南德宝恒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德宝")在内的多个独立第三方公司的100%股权,同时拟向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不超过10位特定对象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目前,交易方案已初步确定,但具体细节还需进行进一步商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已经确定,中介机构已完成前期的初步尽职调查,现正在开展审计、评估、财务顾问等方面的工作;公司与各中介机构的重组服务协议文本已经初步完成,但尚未签订。公司将在与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进一步协商确定服务协议的具体条款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0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16-008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16,656,452.23	3,523,776,817.24	-0.20%
营业利润	61,769,530.71	64,794,986.91	-4.67%
利润总额	126,781,792.68	88,720,492.07	4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52,859.06	60,394,478.01	3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09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1.83%	0.6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485,556,183.55	6,284,537,028.65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91,484,772.78	3,323,582,244.42	2.04%
股本	680,161,768.00	680,161,76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9	4.89	2.04%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351,665.65万元,同比略降0.20%;营业利润 6,176.95万元,同比下降4.67%;利润总额12,678.18万元,同比增长42.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315.29万元,同比增长37.68%;资产总额648,555.62万元,比年初增长3.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39,148.48万元,比年初增长2.04%。

2015年,在啤酒行业整体负增长的情况下,公司营业总收入基本持平。面对困难,公司继续实施“双聚焦”战略,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同时持续推进“双转型”工作,加快主业发展,实施技术引领战略,启动广州总部规划,促进企业转型升级,确保企业的可持续稳定发展,2015年实现利润总额同比增长42.90%。

2015年营业利润同比下降4.67%,利润总额同比增长42.90%,主要是非经常性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披露的业绩与在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做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6-016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6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47人,会议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蔡培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蔡培英女士:女,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曾任金达控股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办公室主任、分公司副经理,浙江友邦集成吊顶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中心主任、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

截至目前,蔡培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6-020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挂牌方式竞得上海青浦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增加优质土地储备,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在2016年2月25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编号为上海20160010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地块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主要内容介绍

1、上海青浦土地成交地块基本情况

此次成交地块具体情况如下:地块名称为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盈浦路北侧38-06地块,东至丁家港路,南至盈浦路,西至丁家港,北至陈家江,出让面积为19396.9平米,容积率2.0,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

以上地块公司成交总价85700万元,楼面地价约为22091元/平方米,公司以自有资金获取土地。

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该地块是本公司在上海获取的第二宗土地,也是公司房地产项目向一二线城市布局的又一成果,上海青浦土地成功竞得完善了公司在一、二线城市土地储备,有利于公司房地产销售额和品牌的提升,有利于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上述项目预计今年实现预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重工 公告编号:2016-022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南重工,证券代码:002445)已于2016年2月19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

2016年2月23日,中国证监会公告将于2016年2月29日上午召开2016年第14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议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后公司将再行公告,公司股票复牌。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6-027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